

我們教會有時會用上的一本詩集，「美樂頌」其中第174首，歌名是「為我受傷」，分了兩節，第一節的歌詞是這樣的 -- 「為我受傷，為我受傷；主在十架親自為我受傷；我罪蒙赦免今喜得釋放，都因救主耶穌為我受傷。」

一位三歲的小男孩，因患上先天性心臟病，曾動過一次大手術，胸前留下一道又長又深的傷口疤痕。

有一天，這位三歲的小男孩，在換衣服時，從鏡中看到自己身上胸前的大疤痕，不禁，放聲大哭起來。他哭著對母親說：「我身上的傷口這麼長！我是永遠不會好的...」小男孩的懂事，小男孩的早熟，使得他母親十分驚訝、也為之動容。

這位母親心酸之餘，刻意慢慢的解開自己的褲子，露出三年前剖腹生產時所留下的刀口，所留下的疤痕，指著給兒子看。母親說：「你看，媽媽身上也有一道如你的傷口那麼長的傷口。這傷口，這疤痕是因為你還在媽媽肚子裏的時候，媽媽生病了，沒有氣力把你生產出來，幸好醫生把媽媽的肚子切開，把你救出來，如果不是，你就會死在媽媽的肚子裏，媽媽一路以來都是『感謝』這個『傷口』的。」

這位母親繼續說：「同樣地，你也要『感謝』自己的『傷口』，如果不是，你的小心臟也會死掉，那樣就見不到媽媽了！」聽完母親的話，那小男孩似有所明白---「感謝傷口」，那應不是在身上，而是在心中。想那小男孩看過媽媽的傷口後，體會及是要怎樣愛他的媽媽的。

受難節快要到了，「為我受傷」是一首在受難節時多會唱的詩歌，歌詞中要帶出主耶穌如何為你、為我受傷。舊約聖經以賽亞書早已預言耶穌是怎樣為我們受傷，「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被壓傷，因祂受的懲罰，我們得平安；因祂受的鞭傷，我們得醫治。」(以賽亞書53:5)，因為我們各人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，以致有了過犯，滿是罪孽。耶穌因為要救我們，甘願受傷，並因傷致死。耶穌不但有被鞭打的傷口，耶穌是被人釘在十字架上，作成救贖，成為救主的，祂的頭，祂的手，祂的腳，甚至祂的肋旁都有傷口。

受難節，英文叫作Good Friday，好的星期五，受難節大公會議早已編定，必定在星期五Friday，那Good，Good意思是好，那好在那裏呢？我們已經相信耶穌的，我們是否只是因有假期，不用上班而說好，抑我們想到我們因接受相信耶穌，成為救主，能得救贖，罪得赦免，能得平安，能得永生而說好呢?? 若是如此，那我們就要感謝耶穌，「感謝」耶穌的「傷口」，祂不但為我受傷，並且為我受死，讓我們明白耶穌的愛，往後日子，感恩圖報，愛主更深。

(此文章刊於香港基督教樂傳生命堂2015年3月22日主日崇拜週刊內)